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临 2021-82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大风险提示

1.定金损失风险

2017 年 12 月 28 日，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 74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将《框架协议》约定的定金金额由 10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 70 亿元人民币，同时，北京千禧世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胜世纪”）将其合计持有的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人寿”）33.41%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公司行使，委托期限至中国保监会批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且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或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终止之日。根据《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如因北京千禧世豪或北京中胜世纪的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北京千禧世豪以及北京中胜世纪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约定的定金双倍返还给公司；如因公司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不予退还；如因不可归咎于各方的原因致使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退还给公司。因此，在公司与北京千禧世豪、北京中胜世纪达成有关本次交易的正式协议前，除公司、北京千禧世豪、北京中胜世纪一致同意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外，如公司单方面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导致本次交易未能达成，则公司将面临损失定金的风险。截至目前，公司已依据协议及双方协商的时间及交易进程支付了定金 70 亿元。敬请广大投资者高度关注。

2.交易事项不确定性风险

（1）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未签署正式的转让合同或协议，具体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批，并履行交易对方内部决策/审批流程以及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审批程序，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3）本次交易需符合法律法规及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且须通过保险监管部门的行政审批。鉴于本次重组方案重大，涉及事项较多，公司与交易对方虽已达成初步交易方案，但仍处于与相关监管部门就方案所涉及重大事项进行汇报、沟通、咨询和细化的阶段，尚未形成最终方案，未进入实质性审批程序。最终方案能否获得行业监管部门的行政审核批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3.公司业务转型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发生重大调整。

4.监管部门审批风险

（1）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需经保险监管部门审批，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2）若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获批，公司还将依据保险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调整公司相关金融类资产的股权结构。

（3）2020 年 7 月 17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了《中国银保监会依法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实施接管的公告》，鉴于华夏人寿触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一百四十四条规定的接管条件，中国银保监会派驻接管组对华夏人寿实施接管。

（4）2021 年 7 月 16 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了《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依法延长接管期限的公告》，延长华夏人寿接管期限一年，自 2021 年 7 月 17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6 日止。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中天金融（000540）”自 2017 年 8 月 21 日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已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华夏人寿 21%—25%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在进程中，尚未形成最终方案。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1 月 2 日开市起复牌。复牌后，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2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49）。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公司或公司指定的控股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合计持有的华夏人寿 21%—25%的股权。本次标的股权交易定价不超过 310 亿元人民币，最终交易价格以交易各方共同认可的具有证券业务资质的审计、评估/估值机构进行审计、评估/估值后出具的标的股权在评估/估值基准日资产评估/估值报告结果为基础协商确定。截至目前，公司已依据协议及双方协商的时间及交易进程支付了定金 70 亿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详见 2018 年 12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49）。

二、停牌期间进展情况

序号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披露内容
1	2017-11-2	2017-136	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并申请继续停牌
2	2017-11-18	2017-142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并继续停牌
3	2017-11-21	2017-145	第七届董事会第 73 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
		2017-146	关于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公告	
4	2017-11-25	2017-14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	2017-12-2	2017-15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	2017-12-9	2017-15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	2017-12-16	2017-15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8	2017-12-23	2017-15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9	2017-12-29	2017-156	第七届董事会第 74 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购买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2017-157	关于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公告	
		2017-158	关于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
10	2017-12-30	2017-16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1	2018-1-6	2018-0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2	2018-1-13	2018-0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3	2018-1-16	2018-04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
14	2018-1-20	2018-0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5	2018-1-27	2018-0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6	2018-2-3	2018-0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7	2018-2-6	2018-08	关于召开投资者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召开投资者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18	2018-2-9	2018-09	关于投资者网上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公开投资者网上说明会召开情况
19	2018-2-10	2018-1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	2018-2-14	2018-1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21	2018-2-24	2018-1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2	2018-3-3	2018-1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3	2018-3-10	2018-14	第七届董事会第 75 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重大资产出售等事项
		2018-2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4	2018-3-17	2018-2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5	2018-3-21	2018-2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26	2018-3-24	2018-2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7	2018-3-29	2018-30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重大资产出售事项问询函的回复
		2018-31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等事项
28	2018-3-31	2018-32	2018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项
		2018-3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9	2018-4-11	2018-4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0	2018-4-18	2018-4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1	2018-4-20	2018-4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32	2018-4-25	2018-4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3	2018-5-4	2018-4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4	2018-5-8	2018-50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完成过户
35	2018-5-11	2018-5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6	2018-5-22	2018-5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37	2018-5-25	2018-6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8	2018-6-1	2018-6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9	2018-6-8	2018-7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0	2018-6-15	2018-7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1	2018-6-21	2018-7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42	2018-6-30	2018-8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3	2018-7-7	2018-8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4	2018-7-14	2018-8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5	2018-7-20	2018-8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46	2018-7-21	2018-8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7	2018-7-28	2018-8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8	2018-8-4	2018-8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9	2018-8-11	2018-9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0	2018-8-18	2018-9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1	2018-8-21	2018-9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52	2018-8-25	2018-9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3	2018-9-1	2018-9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4	2018-9-8	2018-10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5	2018-9-15	2018-10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6	2018-9-22	2018-10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57	2018-9-22	2018-10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8	2018-9-29	2018-109	关于公司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转让子公司股权
		2018-110	关于公司拟签订《资产转让协议》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转让公司及子公司资产
59	2018-10-9	2018-11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0	2018-10-16	2018-11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1	2018-10-19	2018-11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62	2018-10-23	2018-11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3	2018-10-30	2018-11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4	2018-11-6	2018-11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5	2018-11-13	2018-12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6	2018-11-20	2018-12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7	2018-11-21	2018-12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68	2018-11-27	2018-12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9	2018-12-4	2018-12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0	2018-12-11	2018-12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1	2018-12-13	2018-133	关于解除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和贵阳中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资产转让协议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解除公司出售股权及资产转让协议事项
72	2018-12-18	2018-13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3	2018-12-21	2018-14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不晚于 2019 年 1 月 2 日复牌
74	2018-12-25	2018-14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注：以上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公告。

三、复牌后重大资产重组主要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公司已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购买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估值机构就此次股权购买事项开展调查、法律、审计、评估/估值等各项工作。公司正在推进各相关中介机构对此次股权购买事项开展财务顾问、审计、法律及评估等各项工作，并与交易对方达成初步交易方案。

截至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购买事项所涉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的协商和论证，并且贵州省贵阳市两级国有资本拟参与本次重大资产交易事项，具体方案需进一步论证后，报贵州省贵阳市两级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审批。公司与交易对方虽已达成初步交易方案，但仍处于与相关行业监管部门就方案所涉及重大事项进行汇报、沟通、咨询和细化的阶段，尚未形成最终方案。

2020 年 7 月 17 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了《中国银保监会依法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实施接管的公告》，鉴于华夏人寿触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一百四十四条规定的接管条件，中国银保监会派驻接管组对华夏人寿实施接管。2020 年 7 月 18 日，公司对华夏人寿被接管事项进行了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7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被实施接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42）。2021 年 7 月 16 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了《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依法延长接管期限的公告》，延长华夏人寿接管期限一年，自 2021 年 7 月 17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6 日止。2021 年 7 月 17 日，公司对华夏人寿被延期接管事项进行了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7 月 1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被依法延长接管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37）。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每隔十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2019 年 1 月 16 日、2019 年 1 月 30 日、2019 年 2 月 20 日、2019 年 3 月 6 日、2019 年 3 月 20 日、2019 年 4 月 3 日、2019 年 4 月 18 日、2019 年 5 月 7 日、2019 年 5 月 21 日、2019 年 6 月 4 日、2019 年 6 月 19 日、2019 年 7 月 3 日、2019 年 7 月 17 日、2019 年 7 月 31 日、2019 年 8 月 14 日、2019 年 8 月 28 日、2019 年 9 月 11 日、2019 年 9 月 26 日、2019 年 10 月 18 日、2019 年 10 月 31 日、2019 年 11 月 14 日、2019 年 11 月 28 日、2019 年 12 月 12 日、2019 年 12 月 26 日、2020 年 1 月 10 日、2020 年 1 月 23 日、2020 年 2 月 13 日、2020 年 2 月 27 日、2020 年 3 月 12 日、2020 年 3 月 26 日、2020 年 4 月 10 日、2020 年 4 月 24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2020 年 5 月 27 日、2020 年 6 月 10 日、2020 年 6 月 24 日、2020 年 7 月 10 日、2020 年 7 月 24 日、2020 年 8 月 7 日、2020 年 8 月 21 日、2020 年 9 月 4 日、2020 年 9 月 18 日、2020 年 10 月 10 日、2020 年 10 月 24 日、2020 年 11 月 7 日、2020 年 11 月 21 日、2020 年 12 月 5 日、2020 年 12 月 19 日、2021 年 1 月 5 日、2021 年 1 月 19 日、2021 年 2 月 2 日、2021 年 2 月 23 日、2021 年 3 月 9 日、2021 年 3 月 23 日、2021 年 4 月 7 日、2021 年 4 月 22 日、2021 年 5 月 8 日、2021 年 5 月 22 日、2021 年 6 月 5 日、2021 年 6 月 22 日、2021 年 7 月 6 日、2021 年 7 月 20 日、2021 年 8 月 3 日、2021 年 8 月 17 日、2021 年 8 月 31 日、2021 年 9 月 14 日、2021 年 9 月 30 日、2021 年 10 月 21 日、2021 年 11 月 4 日、2021 年 11 月 18 日、2021 年 12 月 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2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2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2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2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3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4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48）、《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6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6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7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8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90）、《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9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9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0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0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0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08）、《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10）、《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1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1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2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6）、《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9）、《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3）、《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6）、《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2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3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33）、《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3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36）、《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4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50）、《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5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56）、《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59）、《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6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6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6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69）、《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70）、《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7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9）、《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3）、《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6）、《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26）、《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29）、《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3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3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3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38）、《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39）、《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4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4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50）、《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53）、《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63）、《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68）、《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70）、《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74）。截至本次公告披露之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定金损失风险

根据《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如因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的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约定的定金双倍返还给公司；如因公司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不予退还；如因不可归咎于各方的原因致使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退还给公司。因此，在公司与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达成有关本次交易的正式协议前，除公司、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一致同意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外，如公司单方面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导致本次交易未能达成，则公司将面临损失定金的风险。截至目前，公司已依据协议及双方协商的时间及交易进程支付了定金 70 亿元。敬请广大投资者高度关注。

（二）交易事项不确定性风险

1.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未签署正式的转让合同或协议，具体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批，并履行交易对方内部决策/审批流程以及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审批程序，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3.本次交易需符合法律法规及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且须通过保险监管部门的行政审批。鉴于本次重组方案重大，涉及事项较多，公司与交易对方虽已达成初步交易方案，但仍处于与相关监管部门就方案所涉及重大事项进行汇报、沟通、咨询和细化的阶段，尚未形成最终方案，未进入实质性审批程序。最终方案能否获得行业监管部门的行政审核批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三）公司业务转型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发生重大调整。

（四）监管部门审批风险

1.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需经保险监管部门审批，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2.若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获批，公司还将依据保险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调整公司相关金融类资产的股权结构。

3.2020 年 7 月 17 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了《中国银保监会依法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实施接管的公告》，鉴于华夏人寿触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一百四十四条规定的接管条件，中国银保监会派驻接管组对华夏人寿实施接管。

4.2021 年 7 月 16 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了《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依法延长接管期限的公告》，延长华夏人寿接管期限一年，自 2021 年 7 月 17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6 日止。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五、其他

（一）公司承诺至少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继续筹划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二）如果公司最终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资产购买方案，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587　　证券简称：地素时尚　　公告编号：2021-055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319,183,704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22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2018 年 5 月 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18]792 号），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地素时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1,000,000 股，并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瑞敏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马丽敏、马姝敏以及上海亿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亿马”）和通过上海亿马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彭正昌、江瀛。根据有关承诺，锁定期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四十二个月，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319,183,7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6.33%，将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1、2018 年 6 月 22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 401,000,0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1,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40,000,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的《地素时尚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2、2018 年 10 月 2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瑞敏承诺将其当时所持有的全部数量为 215,984,971 股地素时尚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延长锁定期 6 个月至 2021 年 12 月 21 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马丽敏、彭正昌、马姝敏、江瀛承诺将其当时各自所持有的全部数量为 27,200,000 股、1,207,567 股、4,711,161 股、13,648,838 股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延长锁定期 6 个月至 2021 年 12 月 21 日。相关股东做出该次承诺时，公司总股本仍为 401,000,0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1,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40,000,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0 日披露的《地素时尚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股东承诺延长限售股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由于彭正昌、江瀛分别为公司股东上海亿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及普通合伙人，上海亿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延长锁定期 6 个月至 2021 年 12 月 21 日。

3、2019 年 6 月 24 日，限售期为十二个月的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合计 34,000,000 股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后，公司总股本为 401,000,0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5,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06,000,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5 日披露的《地素时尚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4、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 2019 年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2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01,000,000.00 元（含税），转增 80,200,000 股，本次分配后公司总股本为 481,200,0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4,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67,200,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披露的《地素时尚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5、2021 年 6 月 22 日，马艺芯持有的共计 48,016,296 股（锁定期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锁定期届满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未有变动，仍为 481,2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增加至 162,016,296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减少至 319,183,704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披露的《地素时尚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6、2021 年 7 月 1 日，公司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完成工商变更，公司总股本未有变动，仍为 481,200,0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减少至 157,606,296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增加至 323,593,704 股。相关事项公司已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以 2021 年 5 月 31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 102 名激励对象授予 441.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0.00 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 日披露的《地素时尚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发行前涉及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马瑞敏、马丽敏、马姝敏、上海亿马、彭正昌和江瀛对所持股份的自愿锁定承诺如下：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瑞敏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截至公司股票上市之日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在承诺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承诺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将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包括前述上述承诺延长后的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1 年。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4、本人不得因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相关承诺。

本公司股东上海亿马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股东截至公司股票上市之日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